

项目基本信息

二级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待遇	二级项目代码		一级项目编码	165001
一级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待遇	支出项目类别	延续性项目	项目性质	
项目安排频度	每年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主管处室	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股
主管部门	随州市生态环境局广水市分局	单位	随州市生态环境局广水市分局	编报模板	
项目开始年度	2023	项目期限	5年	分配方式	
项目来源	公共财政预算	职能职责		是否基建项目	否
是否科研项目	否	是否追踪	是	去向单位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是否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负责人姓名	马运强
负责人电话	13972985588	邮编	432700	单位地址	广水市应十大道143号
是否投资评审	是	是否新增资产		是否债务类项目	否
是否填报附件	是	是否填报绩效	是	项目总额	750万元
项目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2016年12月2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于2014年12月下发《关于取消、停征和免征一批行政事业费的通知》（财税[2014]101号）			其中：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概述	行政事业单位收费取消、环境保护税费改革，排污费、监测费不再征收，原自收自支单位环境监测、环境执法人员待遇保障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为贯彻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开展环境执法，环境监测工作，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为自收自支人员待遇提供保障				
一般转移性支付计算标准及方法	在册人员及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表

年度绩效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前年指标值	上年指标值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指标来源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工资	6890000	7250000	≥	7500000	元	现有在册人员74人及工资调资表	在册人员及工资表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检查企业次数	1200	1260	≥	1300	家	检查工业企业、畜禽养殖等行规排污单位发现违法行为督促整改立案查处	工作计划及总结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处理环境信访	280	305	≥	300	件	来源群众举报	群众信访及举报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检查危险废物单位	50	55	≥	60	次	每周一次	工作计划及总结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断面监测	324	324	≥	324	次	全市27个断面，每月1次	工作要求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污水处理厂监测	156	156	≥	156	次	全市13个污水处理厂，每月1次	工作要求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一体化污水监测	52	52	≥	52	次	每周1次	工作要求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城区及交通干线噪声	90	90	≥	90	次	76个区域及14个交通干线，每年一次	工作要求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声功能噪声监测	28	28	≥	28	次	7个声功能区噪声监测，每季度1次	工作要求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质量指标								
	检查企业次数检查率	95	98	≥	98	%		工作计划及总结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环境信访处理率	90	93	≥	96	%		群众信访及举报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检查率	95	96	≥	98	%		工作计划及总结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环境监测监测率	96	97	≥	98	%		工作要求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时效指标			=	2023年底	年	工资发放年度	项目完成时限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成本指标								
	发放人员工资	6890000	7250000	≥	7500000	元	现有在册人员74人及工资调资表	在册人员及工资表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2	生态效益指标								
	PM10平均浓度			≥	69	ug/m3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COD年消减量			≥	394.61	吨/年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氨氮年消减量			≥	110.43	吨/年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BOD年消减量			≥	3.29	吨/年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总磷年消减量			≥	52.59	吨/年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定性	长期		持续影响率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	98	%	群众满意度	计划任务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